封面

112年僑務委員會辦理產學攜手合作僑生專班學校暨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學校

訪視評鑑

學校自評報告書(技高端)

（參考格式）

 （封面可自行設計）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校長 |  | 簽章 |  | （請蓋關防） |
| 單位主管 |  | 簽章 |  |
| 聯絡人資訊 |
| 姓名 |  | 職級 |  |
| 電話 |  |
| 手機 |  |
| E-mail |  |
| 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填表說明：**

1. 自評報告書分為二大部分：一、學校基本資料表；二、自評報告。
2. 請使用A4尺寸雙面印刷並加註頁碼。
3. 中文字型為標楷體；英文字型為Times New Roman。字型大小為內文12pt、標題14pt。
4. 若有附件，請以電子檔方式燒錄於光碟或隨身碟內一併繳交。
5. 「自評報告書」請**於112年5月22日（星期一）18：00**前，將8份自評報告書、函文及彙整光碟或隨身碟1份寄（送）達台灣評鑑協會（100231臺北市南海路3號5樓之1）。
6. 自我檢核結果定義參考

|  |  |
| --- | --- |
| **表現程度** | **定義說明** |
| 優 | 執行成效優異且具特色，並有完整適切之佐證資料足以證明 |
| 良 | 執行情形符合核心指標基本要求並具成效，並有完整適切之佐證資料足以證明。 |
| 可 | 執行情形符合核心指標基本要求。 |
| 待改善 | 執行情形未達核心指標基本要求，或執行成效未達應有標準，或佐證資料不足等。 |
| 不佳 | 執行情形與核心指標基本要求有顯著落差，或未有具體規劃或作為，或有執行上的重大缺失。 |

**※ 訪視評鑑資料採計期間：以111.8.1-112.4.30為原則。**

**一、學校基本資料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資料 | 專班名稱 | 108年度 | 109學年度 | 110學年度 | 111學年度 |
| 核准招生人數 | 原註冊人數 | 在學學生人數 | 核准招生人數 | 原註冊人數 | 在學學生人數 | 核准招生人數 | 原註冊人數 | 在學學生人數 | 核准招生人數 | 原註冊人數 | 在學學生人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說明：

1.本表請學校詳實填寫，資料以填寫本表日期為準。

2.在學學生數包括在校及合作廠商人數之總和。

3.本表請依不同科別分別填寫，若不夠使用請自行增列。

**二、自評報告**

| **訪評項目** | **核心指標** | **自我檢核****結果** | **自我檢核情形說明****(含佐證資料)** |
| --- | --- | --- | --- |
| 1. **學校環境與設施**
 | 1. 完善的教學環境設備：提供良好的環境設備以利學生學習，包含空調通風、照明設備、空間規劃及教學設備之完善性。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完善的住宿空間：包含空調通風、照明設備、空間規劃、安全設施（如滅火器、安全逃生指示燈、煙霧警報器等）、防災機制，並提供足夠之住宿宿舍及設置專人照顧管理。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校拓展生源之措施與成效**
 | 1. 招生活動數：為提升招生率，赴海外辦理巡迴講座、夏令營等招生活動場次及當地學校參與校數及學生人數。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產攜僑生專班/海青班註冊率。(新生註冊率計算方式=新生註冊人數╱核定招生名額)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師資與課程安排**
 | 1. 課程規劃：依教育主管機關規定，詳列學分數，含詳細課程架構、課程規劃學年進度表、一般科目課程、專業課程（含漸進式課程）規劃情形。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1.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建教合作課程計畫書。
2.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習品保系統建構與執行情形。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1.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補救教學計畫與紀錄。
2.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師資來源與規劃：包含師資基本資料說明、專業科目及一般科目教師人數、合格教師比例、師資專業與課程關聯性等。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合作廠商之實習安排**
 | 1. 合作廠商與專班課程之關聯性，含廠商之營業內容。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1.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學生技能訓練計畫、學生訓練週記。
2.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廠家經勞工安全及衛生相關單位檢核合格文件。
3.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工作崗位或職位輪調規畫表。
4.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僑生上下班時間及交通安排之妥適性。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合作期間廠商提供之津貼、福利等之合理性（如勞保）。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1.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近三個月學生生活津貼給付資料。
2.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合作期間廠商提供之住宿環境設施之安全與合理性，包含空調通風、照明設備、空間規劃、安全設施（如滅火器、安全逃生指示燈、煙霧警報器等）、防災機制。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申訴及改善機制。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實習成績之評核機制。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輔導機制與成效**
 | 1. 輔導機制：包含課業輔導或補救教學、華語文輔導、生活輔導、實習輔導、升學與就業輔導。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1. 請依【專班科別】提供教師訪視與輔導工作紀錄。
2.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行政支援與管理：學校針對專班投入之行政人力、資源及學生學習輔導管理措施。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競賽率：學生在學期間參與國內外專業技能競賽比率。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考照率及通過率。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學習滿意度**
 | 以問卷調查學生對學校的教學規劃、教學設備、食宿照顧、實習輔導與安排等滿意度。 | NA | - |
| 1. **畢業生就業及升學情形（未有畢業生之專班免填寫）**
 | 1. 學生留臺就業率：學生於畢業後留臺工作之比例。
 | NA | - |
| 1. 學生返國就業率：學生於畢業後返國工作之比例。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留臺升學率：學生於畢業後留臺升學之比例。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返國升學率：學生於畢業後返國升學之比例。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學生留臺薪資：學生於畢業後留臺工作薪資之金額。
 | NA | - |
| 1. **學校產攜僑生專班/海青班獲獎與違規紀錄**
 | * 1. 學校產攜僑生專班/海青班獲得獎勵紀錄：專班獲得外部獎項次數。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 1. 學校產攜僑生專班/海青班違規紀錄：專班發生重大違規事件，如學校經仲介招收專班學生入學、學生逃逸次數等違規案件數。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分別依【專班科別】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 1. 收費情形：是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收費。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說明核心指標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
| 1. **其他（請自行列舉）**
 | 產攜僑生專班或海青班之其他辦學績效或特色等。 | - |  |
| **前次訪評意見改善情形（111學年度有接受訪視之學校須檢附）** | 針對111學年度訪視意見改善情形。 | □優□良□可□待改善□不佳 | 請說明執行情形及提供佐證資料。 |